

城事笔记

文冠果

文/睿 瞻

第一次遇见文冠果,是在西乌素图召后的山坡上。那是个初夏的清晨,阳光刚漫过召庙的红墙,我循着晨钟的余音往山后走,忽然看见两棵树伫立在半山坡上——不似松树的苍劲,也不似杨树的挺拔,而是一种带着几分悠然的姿态,枝丫舒展地伸向天空,像两位静坐的长者,一边拥着身后的青山,一边望着山脚下鳞次栉比的城市高楼。向导说,这就是文冠果,是咱们中国特有的树种,这两株已有五六百年树龄,在内蒙古地区,这样的老株可是少见得很。

那会儿我还不不懂什么植物分类,只觉得这树的花叶都透着股雅致。凑近了看,枝头长着细细碎碎的叶子,是复叶,一片叶子上并排缀着十几片小叶,像一把把迷你的柳叶,边缘带着浅浅的锯齿,风一吹就轻轻晃,像在跟人打招呼。没过多久再去,文冠果树就开花了,白色的花瓣基部带着点紫红的斑点,像不小心溅上的胭脂,五片花瓣舒展成小巧的杯状,一簇簇挤在枝顶,远看像覆了层粉雪,凑近闻,还有股清浅的香,不浓不烈,刚好能让人静下心来。

到了秋天,文冠果的枝头就换了模样,挂满了椭圆形的果子,像青绿色的核桃,又像一个个小灯笼。等过一段果子熟了,会“啪”的一声裂开,露出里面黑亮的种子,像一颗颗圆润的黑珍珠,掂在手里沉甸甸的。植物学家说,这果子和种子可都是宝贝——以前山里人会把树皮剥下来晒干,要是关节疼了,就煮水敷在疼处;叶子晒干了泡茶,夏天喝着能解暑;就连这黑种子,榨出来的油既能吃,还能当燃料,只是生吃或没炒熟的种子有微量毒性,不能随便尝。

更让我意外的是文冠果的“韧性”。它耐旱又耐寒,哪怕冬天零下30度,春天照样能发芽;就算长在土层薄的山坡上,根系也能扎得很深。所以这些年,林业部门不仅保护野生的文冠果,还在和林格尔那边种了大片的文冠果林——既能用它固土防沙,改善生态,结出的种子还能给农户带来收入。可比起那些整齐的种植园,我还是更喜欢西乌素图召的这两株老文冠果,它们不像人工栽种的那样规整,枝丫随意伸展,却透着股历经岁月的从容。

后来再去西乌素图召,发现树周围围上了铁丝网,铁丝网上挂着小小的木牌,写着“保护古树”。当地人说,这是林业科技人员做的,以前大家不认识这

树,偶尔会有人折枝摘花,现在围起来,是怕这几百年的老树枝丫受了伤。我隔着铁丝网再看那两株文冠果,忽然觉得它们多了几分“受宠”的模样——毕竟在内蒙古,野生文冠果不算多,像这样树龄超过五百年的,更是稀罕,说是“古树活化石”也不为过。

今年初秋,我忽然想起文冠果,心里琢磨着:这时候该是果实累累了吧?于是沿着熟悉的路往西乌素图召去。刚拐过召庙的墙角,就看见那两株树的树冠上挂满了“小灯笼”——青绿色的果实把树枝压得微微下垂,我站在树下望了好久,看着阳光透过叶片的缝隙洒在果实上,光影斑驳,竟觉得这未成熟的果子,比开花时更添了几分憨态可掬。

从那以后,我隔三岔五就去看它们。有时是傍晚,夕阳把果实染成淡淡的金;有时是雨后,果实挂着水珠,像洗过的翡翠。看着果子从青绿色慢慢变成浅黄,再到带着几分赭红,心里竟生出几分期待,像等着一场酝酿了许久的约定。直到上个月的一个周末,我又去,刚走到铁丝网前,就听见“啪”的一声轻响——抬头一看,一颗文冠果的果实炸开了,裂成了三瓣,里面的黑种子滚落在草丛里,我赶紧绕到入口,捡起几颗种子,指尖摩挲着光滑的外壳,忽然想起植物学家说的话:“文冠果的每一颗种子,都蕴含着塞北土地的韧劲与希望。”

前几天去的时候,我又在树下捡了几颗种子,包好带回家,放在书桌的玻璃瓶里。每当写东西累了,就拿出来看看,指尖摩挲着光滑的种子,仿佛能摸到西乌素图召山坡上的阳光和清风。我忽然明白,为什么这两株文冠果能让人念念不忘——它不仅是一棵浑身是宝的树,更是一个活着的历史见证者。它用五百年的时光,在塞北的山坡上扎根、开花、结果,既守护着这片土地的生态,也承载着这片土地的记忆。

现在,每当有人问我西乌素图召有什么值得看的,我总会说:“去看看那两株文冠果吧。”看它春天开着带粉斑的白花,夏天缀着翠绿的果子,秋天把黑种子藏进裂开的果壳里,冬天让枝丫伸向天空。听它在风里诉说岁月的故事,感受它身上那份历经沧桑却依旧悠长的生命力。毕竟,在这个快节奏的时代,能有这样一棵五百年的古树,静静地伫立在那里,看着我们,陪着我们,本身就是一件最珍贵的事。



昨日重现

弹吉他的女生

文/刘 泉

7年了。时光把许多往事都冲刷得模糊,唯有那些周六傍晚的吉他声,反而在记忆里愈发清脆明亮,像昨夜刚听过一般。

那时的操场还铺着煤渣,跑起来会扬起细细的尘土。四周的老榕树撑开浓密的绿荫,夏日里总落满知了的鸣叫。每到周末黄昏,当夕阳把教学楼的影子拉得老长,吉他声便会从操场那头悠悠地飘过来。

起初只是几个零散的音符,像雨点试探着敲打窗棂。渐渐地,连成了简单的旋律,在暮色里起起伏伏。后来才知道,弹吉他的那个高三女生。“不算漂亮,但很文静”,传话的同学这样说。不知怎的,这“文静”二字,比什么形容都更让人心动。

从那个周末起,去操场边听吉他成了我心照不宣的习惯。我总是选在离她不远不近的老地方——第三棵榕树下,刚好能看清她的侧影,又不会打扰那份专注。她常坐在看台最低的台阶上,微微低着头,长发偶尔滑落,便轻轻拢到耳后。我看不清她的面容,只能看见一双在琴弦上跳动的手,和一个专注的轮廓。

她弹的多是些简单的校园民谣,《同桌的你》《青春》,还有一些叫不出名字的曲子。技巧算不得高超,可在那样的黄昏,那样的操场,简单的旋律反而更见真心。琴声响起时,散步的人会放慢脚步,打球的人会停下追逐,连晚风都变得格外轻柔。我靠在粗糙的树干上,看着天边的晚霞从绯红褪成淡紫,觉得整个世界都安静下来,只剩下这清澈的琴声在夜色中流淌。

现在想来,让我着迷的不仅是琴声,更是那个完整的黄昏。暮色四合,华灯初上,一个文静的女生抱着吉他,用最简单的旋律,为躁动的青春开辟出一方净土。在那里,没有做不完的习题,没有背不完的单词,只有琴声在晚风中自由飘荡。那是一个可以让心事轻轻安放的地方。

高三的日子过得飞快。毕业季来临,吉他声在某一天戛然而止。我依然会在周末去操场边坐坐,看台阶空着,看暮色依旧,只是再没有琴声从那里升起。那年的黄昏格外漫长,长得让人不知所措。

如今我在异乡漂泊7年,见过无数个黄昏,听过无数场音乐会,却再没有哪个黄昏如当年动人,再没有哪段旋律如那时纯粹。那个弹吉他的女生后来去了哪里,过着怎样的生活,我一无所知。我们甚至不曾说过一句话,只是在同一个时空里,共享过一段琴声。

可正是这种恰到好处的距离,让这段记忆永远保持着最初的模样。它像一枚温润的琥珀,将那个黄昏、那片操场、那段琴声完整地封存。

风铃版投稿邮箱

lybdx1862@163.com